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甲方：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市中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浦东发展银行账号为 85070078801200000049，截至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专户余额为 0.00 万元；浙商银行账户为 3371020210120100096226，截至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专户余额为 957,101,000.00 万元；绍兴银行账户为 2002823312000012，截至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专户余额为 0.00 万元；绍兴银行账户为 2002823312000025，截至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专户余额为 0.00 万元。上述专户仅用于甲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财务顾问主办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季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财务顾问主办人杨彦劼、褚歆辰、李辉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财务顾问主办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 5 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财务顾问主办人。丙方更换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财务顾问主办人联系方式。更换财务顾问主办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十、本协议一式十四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四份，丙方持二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十一、联系方式：

1.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地 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章镇工业园区

邮 编：312363

传 真：0575-8295 2018

联系人：陈梦洁

电 话：0575-8295 2012

手 机：150 6851 5997

Email: jdgfcyj@163.com

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4 幢

邮 编：310052

传 真：0571-85125358

联系人：叶淋

电 话：0571-87209879

手 机：13306810550

Email: lin.ye@ulirvision.com

江阴市中强科技有限公司（甲方）

地 址：江苏省江阴市南闸街道东盟工业园区观山路 3 号

邮 编：214400

传 真：0510-86178115

联系人：朱波

电 话：0510-86178318

手 机：13921299319

Email: 13921299319@126.com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乙方）

地 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市民大道 678 号

邮 编：312300

传 真：0575-81288078

联系人：葛慧慧

电 话：0575-81288078

手 机：18905852026

Email: gehh1@spdb.com.cn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乙方）

地 址：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德盛路 73-79 号

邮 编：312300

传 真：0575-80277072

联系人：李娜

电 话：0575-80277096

手 机：13676854667

Email: lina_sx@czbank.com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乙方）

地 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市民大道五洲大厦 1-3 楼

邮 编：312300

传 真：0575-82195910

联系人：李国庆

电 话：0575-82191905

手 机：13587382297

Email: 358088741@qq.com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

地 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邮 编：200001

财务顾问主办人 A：杨彦劼

电 话：021-2315 4081

手 机：134 8277 9224

Email: yyj10664@htsec.com

传 真：021-6341 1061

财务顾问主办人 B：褚歆辰

电 话：021-2321 9586

手 机：135 1217 9936

Email: cxc9838@htsec.com

传 真：021-6341 1061

财务顾问主办人 C：李辉

电 话：021-2321 2328

手 机：136 4171 5307

Email: lh9996@htsec.com

传 真：021-6341 1061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甲方签章页）

甲方：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甲方签章页）

甲方：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甲方签章页）

甲方：江阴市中强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乙方签章页）

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乙方签章页）

乙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乙方签章页）

乙方：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丙方签章页）

丙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